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致：（招标人名称：中共泽普县委宣传部）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泽普县金湖杨文旅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在此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本公司本次投标提供的所有货物均为中国境内生产的本国产品，符合本国产品相关标准要求。

特此承诺！

单位盖章：（投标人名称：泽普县金湖杨文旅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陈硕

日期：2026年5月22日

